

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水利(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区实际,拟定全区水利(务)工作发展战略,组织草拟水行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水利政策,并监督实施。

(二) 组织编制全区水利(务)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全区主要河、湖泊和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水资源、防洪、给排水、节水、水土保持等专业(项)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武进区水污染防治规划;参与制定流域水资源保护、防洪规划和水污染防治规划。组织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和防洪论证评价工作。

(三) 承担区防汛防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区防汛防旱工作。负责城区防汛工作。对流域性(区域性)河道及湖泊的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防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编制全区防汛防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务)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四) 统一管理和保护全区水资源。组织水功能区的划分和向饮用水区等水域排污的控制,负责河湖库及向河湖库等水体退水的水量、水质监测,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并通过水利(务)工程的合理调度,保护水资源,改善水环境。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及全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指导饮用水源保护工作,按规定核准饮用水源地设置,负责全区入河排污口设置的审批和管理并参与水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发布全区水资源和水质监测信息。

（五）负责全区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拟订全区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和调度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取水（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矿泉水、地热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指导再生水等非传统水资源的开发利用工作。

（六）指导全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拟定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统筹全区城乡供水工作和供水企业资质审核发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供水价格政策和自来水价格核算的组织、管理工作；依法征收供水相关规费；负责全区供水行业管理。

（七）主管全区给排水规划、建设与管理。对全区的房地产开发等建设项目方案实施给排水和防洪影响的预评审及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并对建设项目供排水施工图进行前期审查，组织实施排水许可制度，依法征收污水处理等规费，负责全区排水行业管理。依法查处违反城镇供排水行为。

（八）组织、指导全区河道、湖泊的管理、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主管全区河、湖、塘坝及其配套工程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和指导全区河道的水体保洁、水环境整治、保护和管理的工作。

（九）负责全区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查处重大涉水违法事件，协调水事纠纷。配合做好湖泊开发利用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有关水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十）拟订有关区水利（务）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负责区以上财政性水利（务）资金的计划、使用、管理及内部审计监督。指导全区水利（务）行业财务及审计工作。研究提出有关水利（务）的价格、收费、税收、信贷、财务等方面的意见，研究水利（务）投

入机制和筹融资政策。指导全区水利（务）经济工作。指导和监督水利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十一）指导全区水利基本建设工作。编制、审查全区水利工程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负责组织实施区级重点水利建设项目和具有控制性的重要水利工程。负责城乡建设中涉水工程设施方面的协调、审批、管理等工作。指导和监督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和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岸线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太湖等流域（区域）性河道、湖泊及滩地资源的治理和开发管理。负责区属水利工程及具有控制性重要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工作。

（十三）主管全区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节水灌溉、河道疏浚整治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农田基本建设中水利配套工程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水土保持、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指导全区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四）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务）科技、职工教育、对外技术交流和协作。组织水利（务）科学技术研究、技术引进和成果推广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务）行业技术质量标准和水利工程的规程、规范。指导水利信息化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区水利（务）行业的队伍建设。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科、水政水资源科（政策法规科）、工程管理科、财务审计科、农村水利科、区防汛防旱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监督科）、建设管理科、给排水管理科、河长综合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武进区水政监

察大队、武进区节水改水办公室、武进区排水管理处、武进区河道湖泊管理处、武进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武进区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站）、武进区水资源服务中心、武进区抗旱排涝总队、武进区水利枢纽管理中心（武进区城区防洪工程管理处）、武进区太湖堤闸工程管理处、武进区镇级各水利站。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4家，具体包括：武进区水利局本级、武进区水利枢纽管理中心（武进区城区防洪工程管理处）、武进区太湖堤闸工程管理处、武进区镇级各水利站。（武进区水政监察大队、武进区节水改水办公室、武进区排水管理处、武进区河道湖泊管理处、武进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武进区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站）、武进区水资源服务中心、武进区抗旱排涝总队为非独立核算单位）

三、2019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科学统筹，全力攻坚重点水利工程

1. 推动“三河”工程建设取得新进展

一是综合统筹，狠抓工程进度。在2018年基本完成新沟河、永安河建设的基础上，以2019年底前全线通水为目标，整合力量集中兵力，重点攻坚新孟河建设。新孟河工程共计21个土建标段，工程部分总投资约20亿元。目前已完成10个标段招投标，开工5个标段。2019年计划完成投资约10亿元，工程任务有史以来最为繁重。要统筹抓好后续9个标段的招标、报建等前期工作，并协调各方，同步开展19个标段46公里河道、46座桥梁的建设任务，确保年度计划顺利完成。二是“四检”并举，严控工程质量。严格开展施工单位自检、监理单位平行检测、建设单位抽检、质监站“飞检”，对工程原材料、中间产品、实体质量进行

取样检测，强化施工现场过程控制。同时加密监测频次，整理清单备案，狠抓整改落实，切实消除质量安全隐患，确保工程质量。三是科技助力，建设智慧工地。以工程管理标准化、信息化、绿色化、精细化为目标，促进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提升。在新孟河建设过程中尝试开展智慧工地建设，通过设置安全管理、质量管理、劳务管理、远程监控、环境保护与职业健康等5大功能模块。对工程施工全过程的数据进行自动采集、分析和预警，实现工程施工全过程管理。

2.适时启动城区大包围工程和活水工程

根据防洪规划和区政府统一安排，适时启动城区大包围提标工作。在完成龚巷河北站泵站建设任务的同时，争取武南河泵站、长沟河南站、大庆河闸站、大寨河闸站等重要节点防洪设施工程列入政府项目，及时开展建设前期准备工作。在设计 and 建设过程中，同步考虑区域防洪和生态活水需要，为增强城区水动力提供坚实保障。

（二）扭住关键，有效推动生态河湖建设

按照省、市《生态河湖行动计划》工作要求，重点开展好以下工作：

1.河道规划控制。在全区防洪除涝与骨干水系规划修编完成的基础上，结合河道确权划界工作，研究和探索编制河道蓝线专项规划，在进一步明确河道规划中心线、河口线、管理范围控制线等基本要素的基础上，立足城市建设和群众生产生活需求，同步考虑临河景观、亲水设施、休闲场所等功能，促进河道管理进一步规范、有效，不断放大水利建设管理的公共效益。

2.清理“三乱”。根据省市“三乱”治理目标要求，结合2018年度全区清“三乱”工作开展情况和积累的经验，梳理河道“盆”和“水”的关系，划定重点区域和重点河道，开展河湖“三乱”专项治

理活动，力争消除一批历史性和典型性“三乱”问题，着力提升河道管理刚性要求。

3.河湖清淤。按照生态文明三年行动计划要求，全年完成镇村河道清淤不少于 130 公里，并对城区河道和武南河、湟里河、孟津河等骨干河道重点淤积河段进行清淤。

4.黑臭水体治理。在已经完成 103 条黑臭水体治理的基础上，完成剩余 48 条黑臭水体以及新增“X”的治理工作，在全区建成区域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同时继续开展黑臭治理常态化监测，确保治理成果。

5.生态河道建设。按照省水利厅提出的生态河道建设计划，积极选点并申报项目，最大程度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在选点和建设过程中注重系统化思维，做到突出亮点，系统建设，成片见效。

6.活水调度。不断深化活水规划研究成果转化，进一步完善城区活水调度举措，结合水文数据，尝试精准控制，使生态活水效益最大程度服务水环境提升。同时要充分利用好遥观南、北枢纽，开展区域活水调度测试，进一步发挥水利基础设施的生态功能。

7.城区七河整治。全面完成半夜浜、战斗河治理，并以此模式为样板，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将工作向其余城区河道推开。以排口调查整改、管网普查修复、沿线控源截污、河道清淤活水为主要举措，力争城区河道水环境有一眼就能看得出的改善。

8.深入开展河（湖）长制。重点开展公众宣传和群众监督工作，引导群众参与和关心河长制工作。进一步优化宣传推广方式，力求更接地气、更有灵气；进一步畅通监督渠道，在河长公示牌增设河道信息举报监督二维码，做到政府、社会双重发力；进一步增进企业河长工作实效，重点发掘、引导一批企业家积极投身治水护水实践，努力打造企业河长的武进样板；进一步探索与网

格化工作的结合，将河长制工作向村塘沟浜等小微水体延伸，解决人民群众房前屋后“最后一百米”的水环境问题，力促我区河（湖）长制工作由“见河长、见湖长”全面转向“见行动、见成效”新阶段。

（三）提改并进，加快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建设

1.污水厂新提改扩。大力推进武南二厂新建（10万吨/日）、马杭污水厂工改民（3万吨/日）、漕桥污水厂扩建（1万吨/日升2万吨/日）、湟里污水厂扩容改造（1万吨/日升2.5万吨/日）等工程，不断夯实全区污水处理基础，争取2020年底全区（不含经开区）污水处理能力从目前的27.15万吨/日提升至46.75万吨/日，同时对城区污水处理厂、湟里污水处理厂等实施排放提标改造工程，进一步提高尾水排放标准，不断增强生态补水能力。

2.污水管网建设。根据三年行动计划，2019年新建主管网30公里、支管网80公里，实现城镇建成区管网全覆盖，进一步加大我区污水收集能力建设力度。

3.老旧管网修复。在2018年度完成普查修复100公里老旧管网的基础上，继续对中心城区和部分集镇100公里的排水管网问题进行诊断和排查，对存在结构性和功能性缺陷的管网进行维修改造，减少污水外渗或河水地下水倒灌。同时建立市政管网5-10年轮检修复机制，实现污水收集系统建设提质效、管长远。

4.村庄、企业接管。根据三年行动计划，2019年要加快实施534个村庄（武进80+经开区10+分散式二期444）的接管工作。继续开展管网到达地区企业规范接管工作，年内完成2000家企业接管验收，基本实现全面接管。

5.排水片区达标改造。对照我区下达的片区改造工作指南，进一步推进城镇新建区域和具备条件老集镇区的雨污分流，计划

完成 300 个排水单元改造的整治任务。对分流难度大、暂不具备条件的区域通过溢流口和截流井改造以及调蓄池技术降低溢流频次，逐步降低雨季入河污染量，为生态河道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6.排口管理。对中心城区骨干河道的排口，根据调查结果建立“一口一档”、设立“一口一牌”，对重点敏感区域的排口进行视频监控，坚决杜绝晴天排水现象以及管网偷倒行为发生。同时对武南河、武宜运河沿线排口进行普查，并逐步向其他骨干河道推开。

（四）精细管理，促进水行政管理提质增效

1.供排水管理。切实履行行业主管部门职责，主动作为，加强供排水管理。**供水方面：**一是加快全区供水规划修编；二是结合应急预案修编和水源地粉碳应急投加系统建设，加强饮用水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三是加快推动礼河水厂深度处理工程建设，进一步提升供水水质；四是推动改建湖滨水厂（30 万吨/日）前期工作开展；五是开展供水特许经营中期评估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监管体系。**排水方面：**一是加大行业考核，根据考核标准，督促大禹公司、乡镇对污水厂、网、站的运行管理“对标整改、精益求精”；二是加快推动乡镇管网整改移交大禹公司工作进程，促进全区管网一体化运行管理；三是继续细化项目方案报告，加快污水处理工程 PPP 工作进度。

2.水资源管理。按照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要求，进一步强化“三条红线”控制指标和年度目标工作落实，推动水资源管理从被动应付向主动作为转变，从部门管理向全社会协调管理转变。强化前期评估发现的问题整改，补齐工作短板，高水平完成考核各阶段任务。

3.执法延伸。将传统的河湖保护管理执法向供排水执法有效延伸，强化排水监管与行政执法的衔接和联动，加强事中事后监

管，进一步规范企事业单位违规排水行为。继续深化“两法衔接”工作，定期与公检法召开案件通报会，进一步明确行政执法与刑事执法证据衔接、案情研判，依法保障水资源和水环境。

4.节水创建。以创建“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为目标，扎实开展节水规划修编、自评估报告、实施方案编制、社会宣传发动、资料台账准备等基础工作，争取高标准达成创建计划目标。

5.信息化建设。对全系统现有信息系统进行梳理分析，推动“两个融合”，即：排水管理系统、河湖管理系统、基层防汛系统基础数据向现有水务一体化平台融合；水务一体化平台相关数据向河长制信息化平台融合。积极对接公安部门，结合技防城建设，将涉及河湖管理的监控视频融入河长制信息化平台。

（五）担当作为，强基固本为武水新征程保驾护航

事业兴衰，关键在党。全系统上下要旗帜鲜明讲政治，主动作为勇担当，突出重点抓落实，廉洁自律树形象，尽最大努力凝聚智慧和力量，全力保障武进水利（务）事业高质量发展迈向更高台阶。

1.讲政治是党员干部的首要素质和立身之本。要不断加强政治修养、严守政治纪律、提高政治站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坚定践行“两个维护”，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以反面典型为镜鉴，坚决杜绝“不敬畏、不在乎、喊口号、装样子”，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的决策部署，时刻做到令行禁止。紧密结合武进水利（务）发展实际创造性开展工作，确保各项部署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2.切实鼓足干劲决战决胜重点水利项目。进入新时代，我们必须以饱满的工作激情、强烈的责任心，在各自岗位上敢于担当、主动作为。切实以“事事当争第一流、耻为天下第二手”的阳湖

精神为引领，进一步激发全系统上下争领先、当标杆的斗志，勇于攻坚克难、开拓创新，突出抓好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生态河湖、污水收集系统建设和水行政管理创新等重点任务，努力为打赢“五个三年行动计划”贡献武水力量。

3.锤炼过硬作风，凝聚强大合力。全系统上下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各项纪律规定，带头遵守《廉政准则》，坚持对巡察反馈问题进行整改，形成问题导向，建立完善长效机制，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要自觉把各自的工作放在全区水利（务）发展大局中去谋划、去推进、去落实，加强协作、互相配合，真正形成上下联动、条块配合、整体推进的工作合力。局机关各科室、直属事业单位，各水利（务）站要认真研究年度目标任务，紧扣各项重点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推进措施，抢抓有效工作时间，迅速分解落实。发挥“头雁效应”，用好督查“利剑”。每一项工作的落实，与全体武水人实干、快干、苦干、敢干的作风密不可分。特别是我们的领导干部，常言道，作风好不好，关键看领导。局领导班子更要身体力行，以上率下，以“头雁效应”力促作风建设，合力推进工作落实。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4,399.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3,463.94
1. 一般公共预算	4,399.05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935.1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96.2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3,073.2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938.5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4,399.05	当年支出小计			4,399.05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4,399.05	支出合计			4,399.05

公开02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4,399.05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4,399.05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4,399.05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三、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03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4,399.05	3,463.94	935.11	0.00	0.00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99.05	一、基本支出	3,463.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项目支出	935.11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00
收入合计	4,399.05	支出合计	4,399.05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1.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29
213	农林水支出	3,073.22
21303	水利	3,073.22
2130301	行政运行	932.2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5.8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81.12
2130314	防汛	96.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148.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8.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8.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84
2210202	提租补贴	317.13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59
	合计	4,399.0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代码	经济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6.17
30101	基本工资	638.10
30102	津贴补贴	1,606.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5.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9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84
30114	医疗费	23.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59
30201	办公费	52.40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3.85
30206	电费	12.15
30207	邮电费	16.60
30211	差旅费	6.60
30213	维修（护）费	14.50
30215	会议费	9.50
30216	培训费	4.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7
30228	工会经费	46.92
30229	福利费	10.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18
30301	离休费	18.48
30302	退休费	20.48
30305	生活补助	59.22
	合计	3,463.9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1.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29
213	农林水支出	3,073.22
21303	水利	3,073.22
2130301	行政运行	932.2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5.8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81.12
2130314	防汛	96.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148.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8.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8.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84
2210202	提租补贴	317.13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59
	合计	4,399.0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6.17
30101	基本工资	638.10
30102	津贴补贴	1,606.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5.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9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84
30114	医疗费	23.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59
30201	办公费	52.40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3.85
30206	电费	12.15
30207	邮电费	16.60
30211	差旅费	6.60
30213	维修（护）费	14.50
30215	会议费	9.50
30216	培训费	4.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7
30228	工会经费	46.92
30229	福利费	10.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18
30301	离休费	18.48
30302	退休费	20.48
30305	生活补助	59.22
	合计	3,463.9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9表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0	35.00	0.00	15.00	0.00	15.00	20.00	24.00	13.00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2019年度本部门预算中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与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94.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9
30201	办公费	24.90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7	邮电费	10.60
30211	差旅费	5.7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30215	会议费	7.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20.92
30229	福利费	4.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4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5395.17
一、货物A					285.82
	基本支出	31002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2.7
	汽艇购置及维护费	31019	巡查汽艇	集中采购	153
	基本支出	31002	复印机	集中采购	4.87
	基本支出	31002	碎纸机	集中采购	0.6
	基本支出	31002	照相机	集中采购	5
	基本支出	31002	打印机	集中采购	3.65
	基本支出	31002	笔记本电脑	集中采购	4.7
	基本支出	31002	空调	集中采购	1.3
	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	30218	机泵设备	集中采购	100
二、工程B					3600
	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	31005	武进区2019年度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施工招标	集中采购	3600
三、服务C					1509.35
	网络、平台维护	31007	排水信息管理（GIS）平台二期	集中采购	90
	半夜浜整治工程	30227	半夜浜战斗河里底河工程整治施工图设计	集中采购	52
	枢纽中心、太湖堤闸	30213	运行维护费	集中采购	307.35
	节水型社会创建经费	30227	水平衡测试、节水型载体创建	集中采购	90
	水利水务研究经费	30227	规划水资源论证	集中采购	30
	第三方监测评估费	30227	水资源监测	集中采购	60
	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	30227	监理	集中采购	90
	第三方监测评估费	30227	水质监测	集中采购	140
	第三方监测评估费	30227	雨污水管网进行GIS测绘	集中采购	200
	第三方监测评估费	30227	污水处理厂、污水泵站运行情况考核	集中采购	100
	第三方监测评估费	30227	黑臭河道水质采样检测	集中采购	200
	第三方监测评估费	30227	自来水水质检测	集中采购	30
	河长办运行经费	30299	河长制宣传片及多类型媒体	集中采购	40
	河长办运行经费	30214	河长制信息化平台服务器租用费	集中采购	20
	第三方监测评估费	30227	突发性事件污染原因排查	集中采购	20
	第三方监测评估费	30227	水环境治理与水质分析咨询	集中采购	40

注：1. 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 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武财预〔2019〕1 号)填列。)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399.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310.81 万元，减少 34.44%。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项目支出压缩经费。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4399.0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4399.05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4399.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10.81 万元，减少 34.44%。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项目支出压缩经费。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399.05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91.07 万元，主要用于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91.0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以前列入农林水支出类核算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今年列该类核算。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96.2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0.53 万元，增长 0.5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增调减引起。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3073.22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开展水利事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319.93 万元，减少 43.01%。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列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项目支出压缩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38.5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补贴以及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82.48 万元，减少 23.1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提租补贴不编在本单位。

5.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3463.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42.04 万元，减少 32.16%。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935.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68.77 万元，减少 41.69%。主要原因是财政压缩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入预算情况。填列数应与《收支预算

总表》收入数一致。)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4399.0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399.05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支出预算情况。安排数应与《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数一致。)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4399.0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63.94 万元,占 78.74%;
项目支出 935.11 万元,占 21.26%;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总体收支预算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数、支出安排数应与《收支预算总表》的财政拨款数对应一致。)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399.0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310.81 万元,减少 34.44%。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项目支出压缩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财政拨款支出安排数应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财政拨款数一致,并按

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399.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10.81 万元，减少 34.44%。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项目支出压缩经费。

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07.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7.9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以前列入农林水支出类核算的养老保险今年列该类核算。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8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3.1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以前列入农林水支出类核算的职业年金今年列该类核算。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9.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55.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6 万元，增长 0.65%。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的人数增减变动。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31.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7 万元，增长 0.54%。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与事业人员的人数增减变动。

(三) 农林水支出(类)

1. 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3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84.56 万元，减少 42.33%。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

2. 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415.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6.07 万元，减少 39.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压缩经费。

3. 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 481.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8.45 万元，减少 33.13%。主要原因是财政压缩相关水利管理事业单位的项目支出，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

4. 水利（款）防汛（项）支出 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支出 1148.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65.85 万元，减少 45.69%。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31.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62 万元，增加 5.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住房公积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17.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3.76 万元，减少 52.01%。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提租补贴不编在本单位。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89.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68 万元，增加 17.7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购房补贴。

(按照“部门预算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中的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并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予以解释。)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463.9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264.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按“部门预算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 公用经费 199.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399.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10.81 万元，减少 34.44%。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不编在本单位，项目支出压缩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463.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64.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按“部门预算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公用经费 199.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2.86%；公务接待费支出 2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7.1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15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

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拟进一步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预计 2019 年度增加相关活动等会导致会议费相应增加。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数应与《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数一致，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94.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9.43 万元，降低 48.7 %。主要原因是：2019

年减少了交通包干费。(具体增减原因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填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395.17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85.8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360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509.35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1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培训、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山洪灾害防治等。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技术推广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国内外先进水利技术的引进、试验、技术创新、推广、应用、宣传以及水利系统人员培训等。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